

新竹市政府 書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姜沛汝
電話：03-5216121 *552
電子信箱：021165@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4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201203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376580000A_1120120322_ATTACH1.pdf、
376580000A_1120120322_ATTACH2.pdf、376580000A_1120120322_ATTACH3.pdf、
376580000A_1120120322_ATTACH4.ods)

主旨：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與國立政治大學社會科學學院行政管理碩士學程合辦「政策創新碩士學分班」（以下簡稱學分班）第15期之招生簡章等資料，請查照並協助調查貴屬同仁選讀意願。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以下簡稱人力學院)112年8月1日人發綜字第11200034291號函辦理。
- 二、旨揭學分班第15期預計開設「研究設計」與「公共事務實踐專題」2門課程，規劃於112年9月11日至113年1月10日辦理，每門課程分別於每週一、三晚間7時至10時上課，每週上課1次，為期18週。上課地點以人力學院臺北院區教學棟5樓502教室為主（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3段30號），如因課程所需或教室調配，部分週次將移至國立政治大學校本部教室上課。

三、報名選讀注意事項如下：

(一)報名資格：

人事室 112/08/04 09:17



1120003615

有附件

- 
- 1、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機關公務人員。
- 2、前項規定之對象，依據「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規範，適用對象為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與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軍職及教職人員僅限兼任行政職務者。

(二)報名人數及課程數：為利瞭解同仁進修情形，珍惜進修資源，每位同仁限報名選讀1門課程。

(三)修畢該課程並經考試成績及格者，依該校規定發給成績證明。另報名選讀者請自行考量交通時間，避免請假或遲到。

四、請依所附調查表格式填列各班期需求人員姓名及人數，經機關首長或單位主管核章後，於112年8月7日(星期一)前將紙本送本府人事處(考勤訓練科)彙辦(無則免復)，並另將電子檔寄送至承辦人信箱(021165@ems.hccg.gov.tw)，逾期視為無需求。

五、本次僅針對學分班提供人力學院「免費參加名額」進行選讀意願調查，已報名但未中籤者如欲付費選讀，請逕洽學分班陳助教諮詢(02-29393091#51331)，人力學院尚無受理付費選讀作業。

六、檢附人力學院原函、招生簡章、報名選讀表及課程簡介各1份。

正本：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

副本：新竹市政府人事處

